

对核军备竞赛仍然有增无已，感到关切，

认识到有必要采取各种适当手段以解除无核武器国家对安全的忧虑，

1. 紧急要求一切有核武器国家坚决努力：

(a) 促成核军备竞赛的停止；

(b) 在核裁军方面采取有效措施；

(c) 对于达成永远停止一切核武器试爆协议的困难，及早找出解决办法，作为实现这些目标的一个步骤；

2. 强调两个主要核武器国家在这方面负有特别责任；

3. 强调迫切需要在适当讲坛作出国际合作努力，以防止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进一步扩散；

4. 确认接受有效不扩散限制的国家完全有和平利用核子能的权利并强调特别是为了全世界发展中国家的需要，极力设法增加这种能源的可取得性的重要；

5. 要求国际原子能机构对它在这方面的工作方案给予高度优先；

6. 决定将题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审查会议结论的执行情况和设立第二次会议筹备委员会”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

第九十六次全体会议

31/87. 裁减军事预算

大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3463(XXX)号决议除其他外曾请秘书长在一个合格专家小组协助下编制一份内载具体分析和审查有关军事支出国际计算、汇报和比较制度的各项问题的报告；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为响应上述决议而提送大会的报告，^④

^④ A/31/222/Rev.1(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7.I.6)。

重申坚信迫切需要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任何其他具有类似军事支出的国家裁减其军事预算，

又重申坚信应将由由此腾出的资源的一部分用于社会和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和经济的发展，

1. 向秘书长和协助编制报告的裁减军事预算问题专家小组表示赞赏；

2. 请秘书长作必要的安排将该报告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刊行并广为散发；

3. 请所有国家于一九七七年四月三十日以前将其对于该报告内所涉及事项的意见送交秘书长，特别是：

(a) 它们对报告内所载拟议标准化汇报表格的意见和建议；

(b) 它们愿意提出的有关其军事支出会计事务的任何资料，包括现行办法的说明；

(c) 关于进一步发展和运用标准化汇报制度的可能实际办法的意见和建议；

4. 请秘书长在其所任命的政府间预算问题专家小组的协助下编制一份报告，载有根据秘书长报告^④中各项建议而对各国按照上文第3段所提意见所作的分析，以及任何进一步的结论和建议；

5. 请秘书长于一九七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以前将该报告散发；

6. 决定将题为“裁减军事预算”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31/88.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第2832(XXVI)号决议内《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宣言》，以及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第2992(XXVII)号、一九七三年十二

月六日第 3080(XXVIII)号、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九日第 3259 A (XXIX)号和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68(XXX)号等决议,·

重申其信念,认为促进《宣言》各项目标的具体行动,对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将大有贡献,

注意到第五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关于印度洋和平区的决议,⑤

对于各大国在印度洋角逐,日益增加军力的情况深感不安,因此认为实现《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宣言》的宗旨和目的具有新的迫切性,

对于某些大国和使用印度洋的主要海洋国家虽经屡次邀请,但至今仍不能与印度洋特设委员会以及印度洋沿岸国和内陆国进行合作,表示遗憾,

1. 注意到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⑥特别是报告中关于印度洋的沿岸国和内陆国按照大会第3468(XXX)号决议第3和第4段的规定进行协商的第二节;

2. 请特设委员会以及印度洋沿岸国和内陆国继续进行协商,以便制定导致召开印度洋会议的行动方案;

3. 再度邀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各大国和使用印度洋的主要海洋国家,在特设委员会执行其职务方面切实与委员会进行合作;

4. 请特设委员会按照其授权继续工作和进行协商,并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出工作报告;

5. 请秘书长继续向特设委员会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包括编制简要记录在内。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31/89. 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

大会,

⑤ A/31/197, 附件, 第124页。

⑥《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一届会议,补编第29号》(A/31/29和Corr.1和2)。

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3478(XXX)号决议,其中大会请所有核武器国家至迟在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着手进行谈判,以便就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达成协议,并邀请二十五个至三十个无核武器国家参加此项谈判,

对此项谈判至今尚未开始进行,表示惋惜,

深望世界各地和各国早日停止核武器试验,包括地下试验在内,将有助于减少核武器竞赛和进一步缓和国际紧张局势,

又深望需要再度作出一切努力,以便就停止一切类型核武器试验达成国际协议,

注意到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期间已有各项提案和有关文件提出,其目的在就监督此项协议获得遵守的普遍可接受谅解,寻求妥协的基础,

认为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所缔结的关于限制地下核试验条约和关于和平利用地下核爆炸条约,有助于创造停止核武器试验的有利条件,

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⑦其中指出现有二十六個无核武器国家准备参加谈判,以期就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达成协议,

1. 再度促请所有核武器国家,按照大会第3478(XXX)号决议的规定,尽早在无核武器国家也参加的情况下,就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进行谈判;

2. 请秘书长提供谈判所需要的各项协助,并将一切有关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审议“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这个项目的文件送交上文第1段所述各国;

3. 决定将题为“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⑦ A/31/228。